

(股票代码:60165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025年4月29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1.3 本行法定代表人郑国雨、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徐学明及财务会计部负责人郑祥保证本季度报告真实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主要财务数据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如有另标注除外

项目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比上年末/期初 变动(%)
资产总额	17,606,309	17,084,910	3.04
客户存款总额	9,586,189	8,913,302	4.97
客户贷款总额(1)	235,402	229,628	2.58
资产减值准备(2)	6,093,481	6,008,127	1.45
不良资产	16,693,006	16,053,261	3.39
不良资产率(%)	18.75	17.54	4.51
拨备覆盖率(3)	994,374	1,029,669	(3.44)
流动性覆盖率(4)	5.51	8.57	1.67

注(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2):按期末归属于银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如有另标注除外

项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1-3月	比上年同期/同期 变动(%)
净利润	89,363	53,697	(2.2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362	25,626	(1.0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317	28,068	(3.9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695	225,146	(66.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人民币)	0.24	0.2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1.33	12.36	比上年同期/同期变动1.03个百分点

注(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确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本行并无可直接收益,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删除了其权益工具的影响。
1.本报告中的“客户存款”指“发放贷款和垫款”,“客户存款”指“吸收存款”。

资产减值损失数据按扣使用不含应付利息的数据口径计算。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1-3月	比上年同期/同期 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363	53,697	(2.29)
其他综合收益	25,362	25,626	(1.04)
其他综合收益	55,317	28,068	(3.98)
其他综合收益	75,695	225,146	(66.38)
其他综合收益	0.24	0.24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1.33	12.36	比上年同期/同期变动1.03个百分点

注(1):本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第65号)的规定确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本行并无可直接收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特殊性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影响。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本行未将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冲销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3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1-3月	比上年同期/同期 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95	225,146	(66.38)	主要系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39,119	814,517	828,019	800,554
二级资本净额	980,279	984,013	1,024,132	1,000,540
资本净额	1,819,398	1,798,530	1,852,151	1,801,09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8	9.03	9.56	9.38
二级资本充足率(%)	11.32	11.09	11.49	11.32
资本充足率(%)	13.34	13.18	14.44	14.29

3 股东信息

3.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182,920名(其中包括180,558名A股股东及2,362名H股股份),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百分比除外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份类别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255,540,280	62.78	5,405,405,405	—	国有法人股	A股、H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4,299,300	20.01	—	—	境外法人股	A股、H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77,108,431	6.73	—	—	国有法人股	A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7,223,218	1.13	—	—	国有法人股	A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3,124,005	0.89	—	—	国有法人股	A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1,542,075	0.89	—	—	国有法人股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3,210,566	0.20	—	—	国有法人股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474,302	0.19	—	—	其他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519,025	0.18	—	—	其他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138,647	0.13	—	—	其他	A股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有登记的所有机构和自然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持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80,700,000H股1股。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余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注(5):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850,143,875	A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4,299,300	H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7,223,218	A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3,124,005	A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1,542,075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3,210,566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474,302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519,025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138,647	A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A股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有登记的所有机构和自然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持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80,700,000H股1股。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余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注(5):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较上一个定期报告未发生变化。
4 季度经营简要分析

4.1 经营情况概览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和“十五五”发展谋篇布局之年,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扣做好“五篇大文章”,坚守金融报国初心,主动求变求新,加快推进战略优化升级,聚焦传统优势新动力,开辟高质量发展新赛道,在坚守主责主业中持续做优做稳,着力打造“更加普惠、更加开放、更加稳健、更加智慧、更具活力”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本行持续推动“求变”工作落地见效,有效筑牢战略根基、结构、效益、风险、资本、打造“主动”的资产负债表和增强的科技能力,实现更加稳健、均衡、持续的发展新模式。一是收入模式更加稳健。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均衡发展,实现营业收入931.63亿元,归属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254.62亿元,全力推动非息收入稳步提升,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和本行非息净收入同比分别增长8.76%和21.70%,非息收入占比同比提升2.98个百分点。二是业务结构更加均衡。本行实现,依托科技赋能和精细化管理,为农村市场精准配置,全面提升各类信贷资产的均衡配置能力,实施更加灵活、主动的非信贷配置策略,积极提高AROC、RAROC,收益资产,抢抓窗口积极配置资产信贷投放,一季度贷款增加4,429.86亿元,同比多增698.05亿元,存贷比和信贷资产占比分别较上年末提高0.26和0.72个百分点,零售贷款结构持续优化,对公贷款增加3,616.93亿元,增长9.92%,同比多增940.78亿元,形成更加稳健的批零联动格局。负债端,前端调整价值存量配置策略,确保流动性充足,一季度存款增加6,889.93亿元,同比多增160.99亿元,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较上年末提升0.48个百分点,积极做大自营存款规模,一季度存款同比增超亿元,其中中存款增加1,417.10亿元,增长8.56%,带动存款付息率较上年末下降17.76个基点。更加均衡的业务布局下,一季度净利息收益率1.71%,提供传统优势业务水平,三是资产质量持续良好。持续筑牢“全面、全程、全时、全域”的风险管理体系,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提升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0.91%,继续保持优秀水平;拨备覆盖率266.13%,资本充足率13.44%,风险抵补能力充足。四是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首次主动调整经营绩效管理,促进“自营+代理”模式长期健康发展。首次推出特别国债投资计划,全力推动1,300亿元定增项目并做好资本使用规划,发行3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公司债券,稳步推进资本计量高级法实施,为本行长期价值增长和持续实现股东回报做出积极贡献。

本行全方位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实体经济,助力,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为新生生产力提供坚实支撑,同时,立足资源禀赋,优化业务布局,提升经营能力,构建更具韧性的业务体系,培育内源性动力。
一是在“五篇大文章”中做出独特贡献。普惠金融彰显特色,涉农贷款余额2.40万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67万亿元,占客户贷款总额比重均居国有大行前列。科技金融增量扩围,锚定科技金融业务战略定位,研究优化科技金融专业机构,推进完善科技型企业评价体系,积极加大对科技型企业支持力度,服务科技型企业近10万户,融资余额突破6,000亿元。绿色金融上台阶,绿色贷款余额19,107.1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01%,增速持续高于各大型商业银行平均水平。养老金融持续深化,个人养老金业务快速发展,个人养老金客户累计开户数超千万户。全方位完善养老化渠道建设,持续完善“2+5”综合营销服务体系,2、推进金融支持养老产业高质量发展,数字金融赋能增效,持续推进数字化赋能能力建设,深化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运营体系。

二是进一步增量政策中抢抓机遇。响应国家稳健货币政策,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助力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围绕增强金融服务供给、加强消费需求支撑、加大对实体经济主体金融支持、优化改进消费金融管理等领域,提出20项具体举措,进一步加深金融对提振消费的服务力度。精准对接民营企业金融需求,强化“敢放、愿贷、能贷”长效机制建设;与全国工商联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开展“五+赋能”专项行动,从经营发展、科技创新、数字化转型、现代化治理、生态建设五大方面赋能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是传统优势领域中新发展生机。争做服务乡村振兴主力军,坚定不移把服务乡村振兴摆在突出位置,加快模式创新和重点突破,启动“转型升级县镇行动”,不断推动涉农信贷业务发展。打造普惠金融标杆行,深化小微金融场景化、集约化转型,加速线上业务流程重塑及模式转型升级,依托“脱胎”产业链金融新模式,提高精准精准度,落实普惠小微金融业务协同工作机制,累计走访各市场主体超96万户,向推荐清单内小微企业授信超5,000亿元,累计放款4,400亿元。推动成为客户个人金融增长引擎,加快个人金融“五全”体系升级,强化客户经营,优化客户旅程,打造特色产品,完善触达网络,融合生态场景,截至报告期末,零售AUM(管理个人客户资产)规模17.47万亿元,较上年末增7,785.67亿元,VIP客户55,795.09万户,较上年末增长3.85%;财富及以上客户626.65万户,较上年末增长7.33%。

1 绿色信贷按照人民银行《绿色金融统计项目目录》(统计),对比同期数据已重述。
2 “2+5”综合营销服务体系是指“五个重点领域、两项渠道、三种营销服务模式”。聚焦养老旅居、医养结合、机构养老、智慧健康养老、银发产品服务五大重点领域;强化社群营销、区域策略、创新协同项目全生命周期综合营销服务模式、全渠道营销服务模式、CBC联动(政府、企业、个人)营销服务模式。

式。

3“五力”是指经营发展助推力、科技创新牵引力、数字化转型支撑力、现代化治理构建力、生态合作拓展力。

4“五全”是指全客户、全旅程、全产品、全渠道、全场景。

5本行资产在人民币10万元及以上的为客户为VIP客户,其中资产在人民币5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财富及以上客户,资产在人民币60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财富客户。

四是在全国均衡发展中开辟“新赛道”。发力客户金融,深化“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1.GBC联动2.体系,公司财富管理体系和数字化体系在内的“1+N”协同体系,形成覆盖表内外全功能、大小中客群、上下游全链条、采购销全环节的场景区产品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达185.26万户,新增8.04万户;PPA(公司客户)融资总量15.95万亿元。发力城市金融,明确城市业务双核驱动和重点行动,加快打造城乡双轮驱动战略格局。发力特色金融,做强资金资管业务,提升资产配置和交易的精细化管理能力,报告期内,票据业务实现非息收入1.70亿元,同比增长163.70%;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18.05%;邮你同富“同业生态平台客户活跃度持续提升,平台注册客户数量超2,500家,累计交易规模突破6万亿元。发力综合金融,加快实施“商行+投行”“信+投+租”综合服务模式;推动多元中收产品的叠加,提高产品覆盖率,做大中收规模;持续提升子公司专业能力。

五是在科技革命中培育新动能。完善“看未来”技术、“技术流”评价体系,持续推进主动授信业务模式,一季度授信“看未来”模型批复客户超5,000户,批复金额超10,0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主动授信贷款余额超3,000亿元,风险水平保持稳定。持续整合开放服务能力与手机银行支付能力,打造通盖订单管理、商品管理、转账支付、信贷融资、数据分析等一揽子综合能力金融服务能力的“助农云”,满足乡村振兴多样化、多层次的场景金融诉求。加速拓展大模型等创新技术应用,“邮智”大模型引入DergoSec能力,完成全系统模型智能化升级,硬件适配部署及性能调优,驱动内外部服务质效提升。报告期内,推动智能客服“邮助手”能力升级,新增智能推荐能力,在营销、运营、风控等领域为基层员工精准提供问题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推出信贷债券交易机器,对接外联交易中心,实现自动化交易,单笔交易时间压缩至3分钟内,效率提升95%以上。

2025年,正值本行成立八十周年,步入资本市场的第九年。本行着眼长远,加快构建更加适应经济社会转型的创新发展模式,以刀刃向内的自我改革,持续推进组织优化,网点经营、市场服务、激励机制、数字化转型、运营管理、风险管理“七大改革”,推动转型发展赢得主动,为高质量发展积蓄后劲、增强势能,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

“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是指围绕客户、产品、联动、服务、风险、科技六个维度,实施经营机制的改革优化,打造前中后台一体化的营销风控服务体系。

2.GBC联动是指协同联动打造全链条营销闭环,全面覆盖G端(政府)、B端(企业)、C端(个人)客户。

4.2 财务报表

4.2.1 财务业绩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931.63亿元,同比减少0.67亿元,下降0.07%;实现净利润253.62亿元,同比减少0.95亿元,下降2.29%。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0.59%,年化加权净资产收益率11.33%。

4.2.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688.57亿元,同比减少27.16亿元,下降3.79%。本行坚持“灵活、主动、前瞻”的资产负债管理策略,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着力提升资产负债配置效能,促进质量价均发展,净利息收益率1.71%,净利差1.70%。

4.2.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03.06亿元,同比增加8.80亿元,增长8.76%,主要是本行推动中收业务均衡发展,在巩固零售传统优势下,积极拓展公司和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交易银行、资产托管、财富管理等业务快速发展带动。

4.2.4 其他非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102.00亿元,同比增加18.19亿元,增长21.70%,主要是本行提升资产信用,加大非息资产配置力度,持续提升资产交易能力,加快票据、债券等资产交易流转,其他非利息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4.2.5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506.26亿元,同比减少24.22亿元,下降4.57%。

4.2.6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信用减值损失107.17亿元,同比增加17.33亿元,增长13.45%。

4.2.7 资产减值及权益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176,893.9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044.89亿元,增长3.54%。客户贷款总额93,561.8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429.86亿元,增长4.97%,其中,个人贷款48,394.0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78.23亿元,增长1.42%,主要是本行深入贯彻落实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持续加大乡村振兴战略信贷投放力度,同时全力支持全面下沉消费、个人小额及个人消费金融增长带动;公司贷款40,111.5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619.93亿元,增长9.92%,主要是本行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加大对先进制造、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等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公司贷款规模实现稳步增长;票据贴现5,056.2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11.70亿元,增长2.67%。

4.2.8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166,930.0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397.45亿元,增长3.99%。客户存款159,765.3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889.93亿元,增长4.51%,其中中存款141,756.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471.52亿元,增长4.01%;公司存款17,979.5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17.10亿元,增长8.56%。

4.2.9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总额9,963.93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52.56亿元,下降3.42%,主要是报告期间期间未永续债。

4.2.10 资产质量和不良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852.9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9.75亿元;不良贷款率0.91%,较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1,002.0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8.76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1.07%,较上年末上升0.12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余额1,151.4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4.52亿元;逾期率1.26%,较上年末上升0.0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66.13%,较上年末增20.02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本行不良贷款率处于0.91%。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9.21%,较上年末下降0.3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10.86%,较上年末下降1.03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3.34%,较上年末下降1.10个百分点,均满足监管要求。

1不良贷款生成率=〔期末不良贷款余额-期初不良贷款余额/期间清收处置及上调金额〕/期初信贷余额。

4.3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银保监会财务报告编制准则于本报告附录一,补充资料载于本报告附录二。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银保监会财务报告编制准则的财务报表中,报告期内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均无差异。

5 其他重要事项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于2025年2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3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依据法律和本行公告的用途,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本行于2025年3月全额赎回2020年发行的8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本行于2025年3月30日召开董事会,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邮政集团非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议案》。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规模将为人民币1,300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募集资金规模与相关监管部门最终批复为准。

本行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A股股份,并计划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本行A股股份。

本行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99,161,076,038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截至2025年4月2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4年度A股现金股利,每10股普通股派发人民币1.139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人民币112,941.52元(含税),加上2024年度已派发的中期现金股利,2024年全年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2.61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人民币259,411元(含税)。A股股利预计将于2025年4月30日支付,H股股利预计将于2025年5月22日支付。

报告期内,本行信息披露管理人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件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6 2 季度主要事项

本行网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并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季度报告刊登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news.hk)及本行网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录一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附录二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2025年3月31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44,122	1,314,703	1,343,643	1,314,176
存放贷款和垫款	321,302	262,476	331,715	262,638
投资资产	361,746	348,017	370,710	358,827
衍生金融资产	5,862	6,661	5,862	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1,147	229,842	250,648	229,2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30,286	8,084,144	9,061,899	8,617,563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1,076	1,024,105	1,039,060	1,014,956
其他金融资产	4,230,437	4,306,513	4,218,004	4,295,269
其他股权投资	747,225	668,812	744,599	662,897
长期股权投资工具投资	4,663	4,637	4,663	4,637
其他股权投资	733	733	15,115	15,115
股权投资	45,360	46,087	45,285	45,966
在建工程	14,840	14,163	14,834	14,158
使用权资产	10,169	9,972	10,110	9,893
无形资产	8,101	8,383	7,680	7,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27	61,185	62,963	59,999
其他资产	88,203	94,417	87,606	93,746
资产总计	17,689,399	17,084,910	17,600,736	17,011,799